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召集。

2、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8名（其中董事马红富、王国福、张骞予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宋晓鹏、叶健聪、刘志军、赵新民、黄楚恒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公司截止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个月的未经审核季度业绩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www.hkex.com.hk) 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银行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